

证券代码: 600123 股票简称: 兰花科创 编号: 临 2011-11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独立董事袁淳委托独立董事白玉祥代为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郝跃洲先生主持,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出资组建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依据山西省煤炭资源整合批复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在朔州市平鲁区连片整合山西平鲁永胜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朔州万鑫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朔州满贞煤业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0-20)。整合

后矿井核准名称为“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建设规模为 120 万吨/年。目前，公司已取得 120 万吨/年新建矿井项目的开工批复和实物资产评估报告。

为加快整合矿井建设进度，尽快发挥经济效益。公司决定出资 2 亿元组建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其中以现金方式出资 6000 万元，整合时收购的整合矿资产出资 14000 万元。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关于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 120 万吨/年煤矿项目概算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井田面积 7.3562km²，批准开采煤层 4、9、11 号，矿井设计生产能力为 120 万吨/年。可采煤层总厚度 24.61 米，保有地质储量 14876 万吨，可采储量 8676 万吨。煤种为长焰煤、气煤，设计生产年限为 51.7 年，采用综采放顶煤技术进行开采。

经山西省煤炭工业厅批准，兰花永胜 120 万吨/年矿井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45886.27 万元（含已缴纳采矿权价款 3400 万元，不含铺底流动资金 849.36 万元），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利润总额 11819.41 万元（按照煤炭销售含税价 300 元/吨），净利润 8864.55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借款偿还期为 6.79 年（含建设期）。

董事会同意该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45886.27 万元(含已缴纳采矿权价款 3400 万元, 不含铺底流动资金 849.36 万元)。

四、关于为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山西朔州平鲁区兰花永胜煤业有限公司 120 万吨/年煤矿项目概算总投资 45886.27 万元(含已缴纳采矿权价款 3400 万元, 不含铺底流动资金 849.36 万元), 项目资金拟采用 30% 的资本金和 70% 的银行贷款, 拟向银行申请贷款 3 亿元。董事会同意在永胜煤业工商登记完成后, 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五、关于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项目概算的议案;(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经公司三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完成对山西山阴口前煤业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的收购(详见公司公告临 2008-07)。依据山西省煤炭资源整合批复方案, 口前煤业列入资源整合单独保留矿井。

口前煤业整合后井田面积 4.302km², 批准开采煤层 4、9、11 号, 矿井生产能力为 90 万吨/年。可采煤层总厚度 24.38 米, 保有地质储量 8730 万吨, 设计可采储量 4926 万吨。煤种为气煤, 设计生产年限为 39.1 年, 采用综采放顶煤技术进行开采。

经山西省煤炭工业厅批准，口前煤业 90 万吨/年矿井项目概算总投资 28949.82 万元（未含铺底流动资金 709.56 万元），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利润总额 7526.42 万元（按照煤炭销售含税价 300 元/吨），净利润 5644.81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借款偿还期 5.18 年（含建设期）。

董事会同意该项目概算总投资 28949.82 万元（未含铺底流动资金 709.56 万元）。

六、关于为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项目建设和缴纳资源价款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 3.5 亿元，董事会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七、关于为兰花丹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兰花丹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内将有 8000 万元银行贷款到期，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该公司拟在归还上述贷款后进行续贷。董事会同意为其续贷款项 8000 万元提供担保。

八、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体系建设阶段总结报告（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解聘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副总经理杨林林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十一、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栗会兵先生因工作调动, 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同意聘任焦建波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个人简历附后)。

以上第四、第六、第七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附: 个人简历

焦建波, 男, 汉族, 1981 年 11 月生,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经济学学士, 经济师, 2003 年 7 月参加工作, 2004 年至今, 先后在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秘书处和证券部工作。2011 年 4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合格证书。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山西省晋城凤台东街 2288 号

邮编: 048000

电话：0356—2189656

传真：0356—2189600

邮箱：lhjyb@china1anhua.cn